

《赣色宜人——解密平安密码》大型系列报道

省委政法委与江西日报《法治》周刊联合推出

百舸争流

——基层社会治理赣鄱巡

江湖安澜

——持续擦亮大江大湖治理品牌

“九江志警”：警力有限 民力无穷

九江唱响群防群治主题曲，不断提升志愿服务效能和水平

叶瑾 熊伟健 徐天琼

2024年5月的一天，下午放学时分突然下起了小雨，“九江志警”曾海鹏撑着伞穿着反光背心，在人群中来回穿梭着，时不时地望向不远处的交警，打着默契的手势。曾海鹏是九江市中心幼儿园护园队的一员，1626个小时，是他今年以来参与志愿服务的时长，平均每天志愿服务时长达8个小时。

“警力有限、民力无穷”。在九江，一支近10万人的群防群治队伍在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中成效显著，成为全省群防群治队伍的典型代表。

他们的名字，叫“九江志警”。

民力无穷

探索志愿服务新模式

5月31日，是“九江志警”成立一周年的日子。当日，在九江市公安局报告厅内，来自九江市各县(市、区)，以及蓝天救援队、禁毒协会、反恐协会的130余名“九江志警”代表齐聚一堂，每个人的脸上都流露着欣喜和骄傲，优秀志愿者、优秀志愿服务队在掌声中接受大家的致敬。

“警力有限，民力无穷”。一年来，

“九江志警”不断壮大，实现了志愿服务与警务辅助的有机结合。”九江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表示，一年来校园周边的交通事故和闹事事件大大降低。

九江市柴桑区公安局沙城派出所志警队的胡志斌，以1880个小时的累计服务时长，成为今年到目前为止，志愿者队伍中服务时长最多的人。其所在的沙城派出所志警队，以1318个小时的队员平均累计服务时长，成为该市896支“九江志警”志愿者队伍的榜首。

巡逻防控、普法宣传、护校安园，应

急救、禁毒帮教等各类平安志愿活动，校园周边、小区里、河道边、商业街上……在“九江志警”的参与下，九江市公安机关建起了上下联动、横向互动的全域化群防群治体系，实现了“全时空”守护平安、“零距离”服务群众。

数字赋能

智慧化管理提升工作质效

9.9万人，2.5万个服务项目，101.4万小时服务时长……在“九江志警”小程序上，实时公开的一组数据，讲述着微光成炬的故事。

近10万人的庞大队伍，要怎么管理才能最大限度用好群众力量？九江市公安局借力科技，用“九江志警”信息化智能管理平台统揽全局。

点开“九江志警”APP，人员情况一图展示、数据指标一图分析、社会治理一图研判。注册登录后，每一名“九江

志警”都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用手机报名参加各类志愿活动，打卡签到、分享动态、活动发布等掌控在手。据了解，该平台将志警队伍按照巡控网格进行分配，运用科技手段实施对全市志警的智能化、数字化、动态化管理，为城市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有效数据支撑。

“人人为我，我为人人。”张平是湖北黄梅人，在九江开店多年，今年3月，他点开“九江志警”小程序，加入了这支队伍。“不提钱进入平台，可能‘抢’不到活动名额！”

从外卖骑手到“滴滴”司机，从退休教师到企业职工，从学校学生到机关干部……“九江志警”队伍中，汇聚着各行各业的人们。蓝天救援队、禁毒协会、反诈联盟等志愿组织加入，强化了“九江志警”专业性。这些普通而平凡的面孔，因为怀有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精神而成为榜样，如点点星光汇聚成平安建设的志愿力量。

宜黄县——“三步”走出家事审判新路径

近年来，宜黄县人民法院积极探索家事审判新路径，倾力打造“宜室宜家”家事审判品牌，实现以“小家”和睦促进社会“大家”和谐，以司法温情守护万家灯火。

从“联”突破，该院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设置诉前调解工作室、家事审判法庭，实现“访调诉”一站式服务；加强与妇联、司法、民政、教育等部门的沟通协作，在多个社区设立法官服务站，形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共治格局；协同司法局开展“法律明白人”大讲堂，定期

输送家事审判新动向、化解矛盾纠纷新方法，促进矛盾前端化解。

从“护”着手，该院整合社会资源，畅通妇女儿童、老年人等困难群体诉求渠道。打造反家暴暴力维权阵地，通过建立健全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，筑牢家庭安全屏障；建立判后回访机制，重点对妇女权益、子女抚养、老年人赡养等案件回访；设立未成年人开放日，组织未成年人参观法院、旁听庭审，播撒法治的种子；开展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活动，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和法治校园建设

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从“心”出发，该院悉心打造堂屋式、圆桌式家事法庭，营造温馨的司法氛围；通过在家事案件中引入“庭前谈心”、观看家事教育短片、诵读经典名言等环节，让当事人唤起对家庭美好回忆、打开心扉；向当事人发送“给家长的一封信”“给孩子的一封信”，引导当事人慎重决定。引入家事调解员、调查员、心理咨询师，找准修复家庭矛盾的关键点，将案结事了与家庭情感修复相融合。(习国文 邓思琪)

新余市渝水区——执法律“利剑” 破执行“坚冰”

前不久，新余市渝水区人民法院开展“终本清仓”专项集中执行行动，在申请人王某与被执行人廖某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中，法官针对当事人廖某耐心释法明理，告知被纳入失信名单后果，最后廖某筹得资金，履行支付1.8万元工资的义务。

该院高擎执行利剑，守护公平正义，常态化开展“余执亮剑”专项执行行动，攻克了一个又一个“骨头案”，追回了一批又一批“执行款”，真正做到民有所呼，“执”有所应。2024年以来

执结案件4353件，执行到位总标的5.42亿元。

如何执法律“利剑”，破执行“坚冰”？在该院执行局局长何刚看来，“执行工作，要刚柔并济，才能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”。

涉民生案件执行事关群众的“柴米油盐”，执行攻坚行动早已成为该院执行局的一门“必修课”。2024年以来，该院执行局开展涉金融债权、民生案件专项整治等集中执行5次，处置土地、房产等资产497处，

成交金额7425万余元。

该院针对“老赖”，高举“拒执罪”这把正义之剑，充分利用新媒体的传播力和影响力，在“聚光灯”下晒“老赖”，发布失信被执行人1658人，限高2472人次，营造良好法治氛围。

渝水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副院长桑俊杰表示：“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，我们将持续践行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理念，创新执行举措，最大限度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”(李伟 袁腾蓉)

用心用情化解信访难题

“真的是太感谢你们了！要不是你们出面调解，我的房子交付估计遥遥无期！”近日，南昌县塘南镇和丰村村民李某、胡某为感谢十几年的难题得以解决，来到塘南镇人民政府送锦旗。

前不久，塘南镇纪委收到李某的信访举报后，采取及时了解、及时调查、及时处理、及时反馈的措施，积极化解信访难题，维护社会稳定，建设平安塘南。

接到举报后，塘南镇纪委协同社会治理办工作人员立即与信访人进行了座谈，及时了解相关情况。了解到，

2013年，李某、胡某等6人从开发商处共购得7套房产，但是房产一直未交付，故向纪检监察部门、信访综治部门反映诉求。

随后，工作人员经过现场走访、走访群众，发现问题根源是开发商与承建商存在经济纠纷，导致房产十余年来未能交付。借助“党建+N”矛盾纠纷多元调解机制，塘南镇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，组织纪委、人大、综治办、司法所，派出所等开展详细调查，认定开发商与承建商的经济纠纷不涉及李

某、胡某等6人的房产交付。

情况了解清楚后，塘南镇纪委发挥监督职能，及时反馈，督促信访综治部门充分发挥党员、人大代表、乡贤、网格员调解作用，经过20余次情理法结合的耐心劝说，当事人在补缴差价的问题上达成一致。

“一起纠纷圆满化解，解决了当事人多年的烦恼。一面锦旗，更代表着当事人对塘南镇纪委发挥监督职能的信任。”塘南镇纪委相关工作人感慨道。(韩昊)

推进法治建设

优化信访秩序

为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，奉新县赤田镇积极推进法治建设，优化信访秩序，确保该项工作做到预防在前、调解优先、法治思维、就地解决，持续提升信访法治化水平。

该镇持续加强《信访工作条例》全覆盖宣传，将其纳入“八五”普法重要内容，建立多元化宣传矩阵，扎实推进宣传进乡村、进学校、进基层、进社区、进单位，让干部和群众知条例、守条例。通过编印宣传手册，全覆盖精准宣传宣讲，促进干部信访工作和群众信访行为自觉规范，打造“由内而外、公平为民、良性互动”的信访法治环境。

为保证信访工作有章可循、整体推进，该镇完善信访信息化建设，利用大数据、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建立信访信息管理平台，实现信访信息的实时共享和有效监管，确保信访工作在全社会范围内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。

在加强“党建+信访”工作体系建设方面，该镇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，建立“群众信访问题清单”机制，构建强化党委统一领导信访工作大格局，并系统编写相关工作规范，形成信访事项受理、办理等9个工作规范，明确诉讼、仲裁等7类程序，以不欠群众法律账、政策账、经济账、感情账为前提，坚持以解决问题为核心，一般问题由事权单位及时就地依法处理；复杂疑难问题落实领导阅批、带案下访、包案化解；信访突出问题则实行清单管理，多跨协同、专项治理、闭环办理，真正把信访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。(李张宇 吴婷)

以和为贵

——探索多元解纷新路径

南丰县——

深耕诉源治理 写好“多元解纷”答卷

诉源治理工作开展以来，南丰县始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强化基层自治力量，始终运用法治思想、法治方式有效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。2023年，南丰县人民法院诉前调解1.3万余件，调解成功1.1万余件，诉前调解成功率82%，平均调解时长1.71天。通过诉源治理诉前调解路径解决纠纷累计300余件，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的效果得到积极显现。

听民声 座谈活动排查矛盾纠纷

几条板凳、几杯茶水，政法干警们和老百姓围坐一圈，聊民生话题，听群

众需求。

像这样的“座谈”在南丰县常常举行。为了更好地服务群众，南丰县组织干警深入基层、到群众中去，主动融入基层治理体系，推广“圩日法庭”、乡镇“大走访”活动，涉及12个乡镇、170个行政村，最大程度收集群众矛盾纠纷相关线索。

同时，针对家事矛盾纠纷，该县创新打造“家事半月谈”机制。社区妇联干部、网格员、群众代表汇聚一堂，提供矛盾纠纷信息，重点关注辖区内婚姻感情纠纷、家庭人身财产纠纷以及涉及妇女儿童权益的其他纠纷，并开展分析研判。

座谈后，该县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疏导、法律宣讲和家庭教育指导、人民调解等服务，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促进家庭和睦、社会和谐。

解民忧 “线上+线下”减轻诉累

“感谢法官，帮我追回工程款，这70万元都是人们的血汗钱啊！”近日，南丰法院通过线上调解的方式，成功促成一起企业合同纠纷和解。

“此案中，矛盾双方均身处外地，为了高效解决纠纷、减少群众诉累，我们通过‘赣法e化解平台’，开展线上调解。”南丰县人民法院承办该案的法官说道。

南丰县构建以法庭诉讼服务中心为

圆点，以法官工作室、巡回审判点为支撑，以“和合调解室”“协助司法室”为网格的多元解纷网络；同时，创新应用“人民调解”“道律云”等平台的调解功能，进行线上调解，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。

据了解，为回应群众法治服务需求，该县设立中立评估室，选聘10名优秀的法律专业人士和行业专业人士组成中立评估员队伍，及时为有需要的民事案件当事人提供矛盾纠纷事实评估、证据评估和法律适用评估，为当事人选择和解与诉讼提供必要的参考。(赖颖 饶逸鹏)

打造“永益鄱湖”公益诉讼品牌

今年以来，永修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环鄱阳湖环境资源集中管辖优势，坚持综合履职、一体履职、能动履职，以“永益鄱湖”公益诉讼品牌为抓手，推动多部门携手共进，共同筑牢鄱阳湖流域水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司法屏障。

围绕“两河一湖”外来入侵物种整治、湿地保护、渔业资源、矿产资源保护等重点领域，该院紧盯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，构建以检察长任组长、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抽调涵盖“四大检察”骨干办案人员任成员的品牌建设团队，一体化协调推进涉鄱阳湖流域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案件，将惩治犯罪、保护公益、修复生态和普法宣传同推进。办理生态环境类案件22件，督促治理、修复湿地10余亩，追缴到位生态修复费用近8万元，推动有关职能部门投入资金70万余元，清除面积达2.3万余亩、重量达60余吨外来入侵物种福寿螺幼卵水草。

该院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，通过开展生态修复、公开听证、公开宣布不起诉、集中训诫、发出检察意见书等举措，做好不起诉“后半篇”系列文章。督促当事人开展增殖放流130万余尾鱼苗。与此同时，强化数字赋能，持续探索完善“环资案件刑事司法与行政执法双向衔接法律监督模型”，整合水利、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、生态环境等部门执法数据、12345政务服务中心涉环境类投诉举报数据进行比对，排查出涉及非法捕捞、非法采矿等相关案件线索12件，均已立案办理。为充分发挥生态修复资金使用质效，该院针对鄱阳湖白鹤栖息地食源短缺等问题，联合县林业局、鄱阳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吴城保护管理站等单位，投入近60万元生态修复金开展《永修县白鹤栖息地恢复试点示范项目》，为候鸟创造适宜栖息环境和越冬场所。

为强化与行政单位协作配合，永修县人民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、特邀检察官助理、“益心为公”志愿者等30余人次参与公开听证、调查取证；用好“河湖长+检察长”“林长+检察长”“鄱阳湖流域江豚大保护”等协作机制，实现与行政机资源互享、优势互补，接收相关线索3件，联合开展巡湖巡湿地4次，办理涉湿地保护案件3件。在强化跨区域域检察机关协作配合工作中，该院通过线索移送、办案协作，实现高效衔接、精准发力，向外移送涉非法捕捞相关线索9件，协助办理涉外县非法捕捞刑衔接案件5件，确保“罚当其罪”“罚当其责”。(宋昱志 熊修衡)

以案说法

一案治理一域

兴国县——交叉执行 公正文明破解执行难案

近日，兴国县人民法院充分利用被执行人住所地、主要财产所在地执行资源优势，发挥集体智慧，巧用执行措施，破解被执行人名下唯一住房执行难题，柔性执结一件由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交叉执行案件，赢得双方当事人一致赞许。这也是全省今年第一批指定交叉执行案件中首个执行完毕的案件。

1月25日，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，将永丰县人民法院2021年判决并执行的一件借款合同纠纷案指定由兴国县人民法院执行，这是一个典型的执行难案。

为此，兴国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迎难而上，第一时间对被执行人陈某的财产进行线上、线下统筹，依法扣划了其银行存款8500元。面对被执行人陈某提出其可供执行的主要财产是其唯一住房的情况，执行干警发挥执行资源优势，组织人员多次早晚蹲守，拘传其到案接受财产调查，到其玻璃加工工厂实地了解经营状况，前往其户籍所在地走访，摸排与其同居家庭成员情况，从中发现与其共同居住的父母在老家另有住房。

在全面掌握被执行人陈某及其家属的相关信息后，执行干警随即启动对其住房的评估处置程序，并多次约谈，释法明理，告知处置其名下住房的合法性，明确其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，包括但不限于罚款、拘留、房产被拍卖等。迫于司法拘留、房产被处置等全方位的执行压力，被执行人陈某渐渐地由开始的拒不履行、“要我履行”转变为“我要履行”，请求执行干警做申请人宋某的工作，争取执行和解处理本案。

同时，执行干警邀请申请人宋某一同前往被执行人陈某的经营场所、住处现场调查，全过程见证执行，及时通报执行进程，释明正在处置的房产已设定抵押，剩余价值不高，且被执行人陈某及其家属均居住此房屋内，后续腾房交付困难较大，分析强制拍卖房屋的利弊。申请人宋某面对本案的客观情况，表示对法院所做工作予以认可，希望法院组织双方协商处理本案。执行干警敏锐地把握本案执行时机，连续组织双方对还款金额、时限进行协商，力促双方达成一致意见，由被执行人陈某一次性再偿还12万元。

5月10日，被执行人陈某依约付清案款，该案执行完毕。双方当事人对法院执行干警公正、善意、文明执行均给予点赞。(黄德清 刘春发)

定南县——“柔性执法” 善意执法暖人心

6月4日，定南县人民法院在一次执行行动中，了解到被执行人郭某家中，有一名即将步入高考考场学生，立即决定执行团队成员组织对案情和执行措施进行分析研判，并予以特殊处理，确保在保障申请执行入权益的同时，也为该名考生营造一个和谐、稳定的高考环境。

执行法官明确告知被拘传的被执行人，生效法律判决必须履行，不能有侥幸心理；同时，也耐心倾听被执行人目前的困难和诉求，详细了解其子女学习情况，帮助其分析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。

经组织双方反复协商，执行法官最终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。申请执行人同意给予被执行人一定的宽限期，以便能妥善安排孩子高考，同时被执行人亦承诺在宽限期内积极履行义务，并感谢法院耐心促成和解、解除对其强制措施善意文明执行。

“在案件执行工作中，我院在加大执行力的同时，始终坚持贯彻善意文明执行理念，做到案结事了、政通人和，秉持以人为本、以和为贵的原则，让法律更具温度、更显力量。”定南县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说。(何鹏超)